

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 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控股子公司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海斯制药”)收到了山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(以下简称“山西省药监局”)下发变更后的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，批准海斯制药增加生产地址(委托生产)(受托企业湖南明瑞制药有限公司；委托品种：雷贝拉唑钠肠溶片；有效期至2025年11月17日)，分类码由AhsDh变更为AhsBhDh；其他内容不变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药品生产许可证相关情况

企业名称：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山西省晋城城区王台

法定代表人：张建文

许可证编号：晋20160051

分类码：AhsBhDh

企业负责人：张建文

质量负责人：吉锁兴

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：山西省晋城城区北石店镇窑头村东：原料药***

山西省晋城城区王台：小容量注射剂，冻干粉针剂，生物制品，片剂，硬胶囊剂，颗粒剂***

有效期至2025年11月17日

二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海斯制药通过完成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变更，增加雷贝拉唑钠肠溶片生产地址(委托生产)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雷贝拉唑钠肠溶片产量，满足市场需求，对

未来经营具有积极影响。

雷贝拉唑钠肠溶片未来具体的生产、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、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，具有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15日